

##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2 月 15 日，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9 名，实际参会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引进 37 架飞机”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1,456,529,893.46 元（不含利息及理财收入）及项目专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编号：临 2020-066）。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审议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 2020-067）。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六日